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VOC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8)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444,099	2,312,702	-37.6%
其他收入	144,400	92,160	+56.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229,721	119,596	+92.1%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0.186	0.097	+91.8%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元)	0.015	0.015	—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15元(二零一四年：每股人民幣0.015元)，有關建議須待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一)上午十時三十分(香港時間)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業績

董事欣然提呈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營業額	4	1,444,099	2,312,702
銷售成本		(1,225,048)	(2,072,727)
毛利		219,051	239,975
其他收入	4	144,400	92,160
銷售及分銷成本		(40,156)	(43,099)
行政費用		(46,200)	(44,337)
其他經營開支		(99,125)	(68,217)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19,345	24,697
待售物業轉至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120,256	1,097
財務成本		(52,678)	(76,169)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264,893	126,107
所得稅費用	6	(35,172)	(6,5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229,721</u>	<u>119,596</u>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入			
隨後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土地及樓宇重估盈餘		87,711	166,799
隨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58)	(10)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		<u>87,653</u>	<u>166,78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317,374</u>	<u>286,385</u>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8	<u>0.186</u>	<u>0.09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5,334	915,004
投資物業		936,138	530,439
租賃土地預付款項		45,569	46,585
遞延稅項資產		26,420	26,269
非流動資產總額		1,973,461	1,518,297
流動資產			
存貨		26,909	38,670
發展中物業		653,107	737,586
待售物業		906,719	894,223
租賃土地預付款項		1,016	1,016
應收賬款	9	105,882	42,965
應收票據	9	26,724	23,00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7,992	489,491
現金及銀行結餘		418,671	251,750
流動資產總額		2,247,020	2,478,71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382,637	278,306
應付票據	10	265	2,341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預收款項		278,067	661,994
銀行借款		1,218,400	919,000
應付所得稅		13,226	10,254
流動負債總額		1,892,595	1,871,895
流動資產淨值		354,425	606,81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327,886	2,125,112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315,395	470,000
遞延稅項負債		268,382	209,880
非流動負債總額		583,777	679,880
資產淨值		1,744,109	1,445,23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3,314	123,314
儲備		1,620,795	1,321,918
總權益		1,744,109	1,445,232

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乃一間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研究、開發、製造及分銷特種計算機產品、買賣電子產品及配件及物業發展。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並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 財務工具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¹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 —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要求。按業務模式持有而目的為持有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工具(業務模式測試)以及具備產生現金流量之合約條款且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債務工具(合約現金流特徵測試)，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該實體業務模式之目的為持有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以及出售金融資產，則符合合約現金流特徵測試之債務工具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實體可於最初確認時作出不可撤銷選擇，以計量並非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持作買賣之股本工具。所有其他債務及股本工具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計量(「按公平值列入損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並非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計量所有金融資產引進新的預期虧損減值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虧損模式)以及新的一般對沖會計規定，以令實體可於財務報表內更好地反映其風險管理活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貫徹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負債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指定為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除外，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應佔之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非此舉會導致或擴大會計錯配。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客戶合約收益

該新準則確立單一收益確認框架。該框架之核心原則為實體應確認收益，以使用金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商品或服務，該金額反映該實體預期就商品及服務交換有權收取之代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現行收益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應用以下五個步驟確認收益：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之合約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各履約責任

第五步：於各履約責任完成時確認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包含與特定收益相關事宜之特定指引，該等指引或會更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現時應用方法。該準則亦顯著提升與收益相關之質化與量化披露。

本集團正對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進行評估，董事目前尚未量化該等準則對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審閱並用以作出策略決定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本集團有兩個可報告分部。因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且所需業務策略有所不同，故該等分部乃分開管理。以下概要載述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之業務：

— 研究、開發、製造及分銷特種計算機產品以及買賣電子配件

— 銷售發展物業

分部間交易（如有）乃經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之價格定價。公司開支、公司資產及公司負債並不會分配至可報告分部，原因是其不會被主要經營決策人評估分部表現時用以計量分部溢利、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

計量分部業績相關若干比較數據已經重列與本年度呈列一致。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特種計算機產 品及電子配件 人民幣千元	物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外部收入	<u>1,268,682</u>	<u>175,417</u>	<u>1,444,099</u>
可報告分部溢利	<u>54,409</u>	<u>105,857</u>	<u>160,266</u>
利息收入	1,265	117	1,382
折舊及攤銷	(27,120)	(2,517)	(29,637)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104	—	104
存貨減值虧損撥回	2,133	—	2,133
可報告分部資產	869,588	2,182,400	3,051,988
添置非流動資產	4,044	124,528	128,572
可報告分部負債	<u>(789,142)</u>	<u>(1,225,621)</u>	<u>(2,014,763)</u>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特種計算機產品及電子配件 人民幣千元	物業發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外部收入	2,359,697	(46,995)	2,312,702
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160,252	(70,754)	89,498
利息收入	6,247	53	6,300
折舊及攤銷	(23,707)	(2,401)	(26,108)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8,398	—	8,398
存貨減值虧損撥回	1,808	—	1,808
可報告分部資產	1,357,640	1,577,568	2,935,208
添置非流動資產	25,980	65,906	91,886
可報告分部負債	(1,411,837)	(509,804)	(1,921,641)

附註：

- (a) 以下為本集團年內自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的收入分析，於可呈報分部列作「研究、開發、製造及分銷特種計算機產品以及買賣電子配件」之可報告分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626,656	1,833,293
客戶B	186,452	不適用

附註：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客戶B之收入不足本集團收入的10%。

- (b) 可報告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可報告分部收入及綜合收入	1,444,099	2,312,702
除所得稅前溢利		
可報告分部溢利	160,266	89,498
其他收入	144,400	92,160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16,246	24,697
未分配公司開支	(3,341)	(4,079)
財務成本	(52,678)	(76,169)
除所得稅前溢利	264,893	126,107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3,051,988	2,935,208
遞延稅項資產	26,420	26,269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2,296	531,662
投資物業	665,018	499,322
未分配公司資產	4,759	4,546
	<u>4,220,481</u>	<u>3,997,007</u>
綜合資產總額	<u>4,220,481</u>	<u>3,997,007</u>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2,014,763	1,921,641
銀行借款	180,000	410,000
遞延稅項負債	268,382	209,880
應付稅項	13,226	10,254
	<u>2,476,371</u>	<u>2,551,775</u>
綜合負債總額	<u>2,476,371</u>	<u>2,551,775</u>

(c) 地區資料

來自外部及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之收入均位於中國(註冊地)。

客戶的地理位置乃基於貨物交付及服務獲提供所在地劃分。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之地理位置乃基於資產所在地劃分。

4.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營業額指向客戶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之發票值，經扣除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撥備，不包含增值稅。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銷售特種計算機產品	337,713	350,686
銷售電子產品及配件	930,969	2,009,011
銷售物業(附註(a))	175,417	(46,995)
	<u>1,444,099</u>	<u>2,312,702</u>
其他收入		
投資物業租金總額	86,550	67,346
減：租賃投資物業產生之直接經營開支(包括維修及保養，向承租人追償)	(21,169)	(26,031)
	<u>65,381</u>	<u>41,315</u>
銀行利息收入	1,382	6,300
增值稅(「增值稅」)優惠(附註(b))	21,170	5,398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104	8,398
政府補貼(附註(c))	45,274	17,643
維修和保養收入	2,859	9,140
分包收入	552	185
雜項收入	7,678	3,781
	<u>144,400</u>	<u>92,160</u>
	<u>1,588,499</u>	<u>2,404,862</u>

(a) 於二零一四年，一名業主要求本集團退款並取消物業銷售(「退款」)，而該款項已於過往年度確認為銷售額。由於退款，營業額減銷售成本減少人民幣45,300,000元及待售物業增加人民幣14,710,000元。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亦就該退款撥回土地增值稅人民幣20,087,000元。

(b) 獲地方稅務機關發放有關出售獲批軟件和集成電路產品之增值稅退稅。

(c) 中國政府授出開發高科技產品及為開發特定項目購置特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財務獎勵。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達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1,476	1,303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附註(a))	1,099,018	2,080,564
已確認為開支之物業成本	126,030	(7,83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8,621	25,091
租賃土地預付款項之攤銷	1,016	1,017
匯兌差額淨值	193	2,09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1	3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撤銷之虧損	1,126	—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104)	(8,398)
存貨減值虧損撥回	(2,133)	(1,808)
經營租約最低租賃款項	7,727	6,404
研究及開發成本(附註(b))	68,708	58,01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花紅及津貼	69,581	67,76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686	6,267
	<u>76,267</u>	<u>74,032</u>

附註：

- (a)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及折舊分別為人民幣21,49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0,397,000元)及人民幣5,742,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880,000元)，亦已計入上文所披露各類開支之總金額。
- (b) 研究及開發成本不包括折舊開支人民幣2,122,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2,065,000元)。

6. 所得稅費用

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之所得稅指：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		
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1,065	11,044
前一年(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31)	351
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		
本年度	4,885	—
對應已售物業退回之撥回	—	(20,087)
	<u>5,819</u>	<u>(8,692)</u>
遞延稅項		
源自及撥回暫時淨差額	29,353	15,203
	<u>29,353</u>	<u>15,203</u>
所得稅費用	<u>35,172</u>	<u>6,511</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計算。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若干附屬公司在動用已結轉稅項虧損後，自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獲豁免繳納所得稅，並有權於其後三年獲寬免50%所得稅。報告期內，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所得稅，而其他附屬公司須按25%（二零一四年：25%）之稅率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並享有15%之特許稅率。該等附屬公司須於稅務優惠期屆滿時再次申請稅務優惠待遇。

中國土地增值稅就土地增值，即出售物業所得款項減可扣稅開支（包括土地使權成本及所有物業開發成本），按累進稅率30%至60%徵收。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須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四年：16.5%）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本年度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繳納香港利得稅。

7. 股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約人民幣18,497,000元已獲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七日派付。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0.015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0.015元）。

本年度建議派發的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有關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安排之詳情將另行公告。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用於計算每股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人民幣千元)	<u>229,721</u>	<u>119,596</u>
已發行內資股及H股之加權平均數	<u>1,233,144,000</u>	<u>1,233,144,000</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u>0.186</u>	<u>0.097</u>

於報告期內，概無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內資股及H股，故該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金額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106,055	43,455
減值虧損撥備	(173)	(490)
應收賬款淨額	105,882	42,965
應收票據	26,724	23,009
總計	<u>132,606</u>	<u>65,974</u>

除新客戶一般需預先付款外，本集團主要以信貸形式向客戶出售貨品。信貸期一般為30日至90日不等，主要客戶則最多可達180日。各客戶均有其最高信貸額。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收賬款總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4,283	37,099
91至180日	7,065	1,265
181至365日	84,322	1,957
一年以上	385	3,134
應收賬款總額	<u>106,055</u>	<u>43,455</u>

1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382,637	278,306
應付票據	265	2,341
	<u>382,902</u>	<u>280,647</u>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366,930	260,873
91至180日	2,019	13,957
181至365日	3,601	506
一年以上	10,087	2,970
	<u>382,637</u>	<u>278,306</u>

11.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本集團與第三方訂立協議以購買位於深圳光明的60套保障房作為本集團的員工宿舍。該購買已於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度完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回顧期間，本公司繼續於中國從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特種計算機產品，致力於提升和改造中國傳統產業，並促使其盡快進入信息化、智能化、數字化、自動化發展，改善並提升人類的生活品質。同時，本公司亦從事買賣電子產品與配件及物業發展業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底成為微軟嵌入式領域全球第一家金牌合作夥伴，具備芯片產品同步研發生產資格，能最快提供推動市場發展的創新性解決方案。本公司與中國科學院計算技術研究所就嵌入式技術應用達成戰略合作，是中國特種計算機行業國家標準的主要製定者。本公司已獲批成立「國家特種計算機工程技術研究中心」，該中心具有行業的唯一性和排他性，意味著本公司成為國家特種計算機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唯一的依託單位。本公司旗下「EVOC」商標被中國國家工商總局認定為「中國馳名商標」，這是中國特種計算機企業所獲得的第一個中國馳名商標，該商標提升了本公司「EVOC」品牌的國際影響力，並有效保護自主知識產權和商標品牌，公司整體競爭優勢日趨明顯。

二零一五年度期間，中國宏觀經濟運行處在合理區間，主要指標逐步回暖，呈現緩中趨穩、穩中有好的發展態勢。為提高綜合國力，中國政府於回顧期間提出「海洋強國」、「一帶一路」、「中國製造2025」、「強基工程」等一系列發展政策，為國內特種計算機產業帶來了廣闊的市場空間。

面對難得的歷史機遇，本公司在智能製造、安全自主可控、海洋電子信息以及航空航天領域開展深入研究和開發，進一步推動產業結構調整，實現產業轉型和升級。回顧期內，本公司繼續推進效益優先戰略，提出「再創利潤至高點」的發展目標，通過優化內部運營流程，降低內部成本，革新產品加工生產工藝，減少中間環節損耗，從而不斷提升人均利潤，提高企業贏利能力。與此同時，本公司堅持推行以直銷、經銷、網銷、電話銷售等結合的多元化銷售模式，增加研發投入和技術創新力度，細化質量管控，增強自身核心競爭力。

回顧期間，本公司投資建設的無錫服務外包基地項目以及江蘇昆山研祥淀山湖產業基地項目進

展順利。本公司針對市場環境加大物業的營銷力度，加快資金周轉速度。上述物業發展項目符合本公司長遠發展戰略，將給本公司帶來穩定現金流，增加本公司整體收入。

地產發展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項目銷售額再創新高，總銷售面積約達11,000平方米，全年實現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175,000,000元，其中無錫服務外包基地(深港國際) A1段銷售收入為約人民幣90,000,000元，江蘇昆山市淀山湖產業基地第一期銷售收入為約人民幣85,000,000元。無錫服務外包基地(深港國際) A1已落成建築面積約200,000平方米。江蘇昆山市的淀山湖產業基地第一期於二零一五年全面落成，總建築面積約44,000平方米。

投資物業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總出租面積約150,000平方米，全年實現總租賃收入約為87,000,000元。杭州研祥城市廣場為建設中的甲級寫字樓，二零一五年底已封頂，預計二零一六年底投入使用，將使得本集團可出租面積新增約67,000平方米。深圳光明研祥智谷二零一四年初落成，總建築面積約為245,000平方米，項目含1棟22層高建築面積約為58,000平方米的研發辦公樓、2棟總建築面積約為92,000平方米的研發廠房和1棟建築面積約為55,000平方米的公寓樓，另有約40,000平方米的地下停車場。

年度業績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1,444,100,000元，較去年下降約37.6%。其中特種計算機銷售約人民幣337,700,000元，較去年下降約3.7%，銷售電子產品及配件約人民幣931,000,000元，較去年減少約53.7%。物業銷售約人民幣175,400,000元，較去年上升約7.5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229,700,000元。除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139,600,000元外，擁有人應佔核心溢利約人民幣90,100,000元。擁有人應佔核心利潤率約為6.2%。

研發與產品

回顧期間，本公司針對行業熱點和關鍵技術突破展開相關的行業調查，並形成報告，供研發、產品部門對行業進行深入了解，同時對本公司未來產品路線製定提供依據和參考。期內，本公司主要針對智能製造、工業4.0、國產軟硬件等進行了調研及分析，並通過在研發中心設立技術專題及攻關小組，專門針對產品應用、行業應用的共性問題及技術進行研究，現已申請多項相關專利及軟件著作權。回顧期內，本公司主導起草並製定了《自動化系統嵌入式計算機控制器

第1部分：通用信息》、《應急用車載計算機通用規範》標準，該標準的起草對提升行業技術水平、引領行業進步具有突出的作用。

期內，國家特種計算機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在本公司召開二零一五年度年中會議。會議邀請了眾多國內知名的院士及專家，針對國家特種計算機工程技術研究中心的發展方向提出了建議。國家特種計算機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將根據專家的建議，與依託單位——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緊密結合，抓住「海洋強國」、「一帶一路」、「中國製造2025」、「強基工程」的歷史機遇，在智能製造、國產化、安全自主可控、海洋電子信息以及航空航天領域開展深入研究和開發。國家特種計算機工程技術研究中心是二零一三年四月由科技部批准本公司依托組建的國家級創新平台。該中心在海洋、航空航天領域已取得多項科技成果，船載高性能計算平台、船載顯示控制平台、船舶監控平台、加固計算機產品、無人船、機載服務器、航天地面測控設備等，已實現了良好的產業化應用。

期內，本公司獲批牽頭組建了深圳市海洋新興高科技產業促進會，促進會涵蓋海洋裝備、海洋電子、海洋生物、郵輪遊艇等海洋領域，聯合各駐深涉海機構，是吸引、凝聚全國海洋科技、產業、資本和管理力量，搭建深圳市海洋領域科學研究、成果孵化、產業集群培育、人才培養的高端平台。本公司作為深圳市的涉海領軍企業，通過發揮行業領軍作用，已吸收企業會員單位100多家，組織海洋、航空專題報告2次，組織各類諮詢服務50餘次，促進產學研項目合作3項。

於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正在重點研發的新產品包括：

1、國產芯人機交互設備

該產品為基於國產芯(主CPU)的工業場合應用的人機交互設備，CPU採用中國自主研發的CPU，主要應用於智能製造和工業4.0情境下的智能設備。

2、國產龍芯服務器

該產品為基於國產龍芯高性能四核通用處理器的服務器系統，該系統關鍵硬件和操作系統皆來自國內廠商。該產品可根據實際應用實現不同信息安全技術認證需求。具備獨特的擴展功能及高安全性、完全自主可控。將廣泛應用於電子政務、通信、金融、大數據、雲計算等領域。

3、手持加固智能機

該產品是一款高性能低功耗平台、帶10.1寸顯示模組的手持智能機。此機作為信息化終端，承擔通信、勘察測繪、數據採集與處理等多項應用任務，適應於軍工、車載等極端嚴酷環境和高端裝備。可應用於高原，沙漠，濕地，雪地等野戰環境。

4、高性能低功耗工業主控板

該產品集高性能、低功耗、工業級等特色，採用EVOC專利技術，在功能、性能有明顯的優勢，同時在功耗方面也有較大的優勢。該產品可廣泛應用於自動化檢測、自動化控制、數控、環保、醫療、軌道交通等領域。

5、高端智能設備

該產品被定義為一款兼具工控機特性，同時更是一款具有顛覆性創新意義的高端智能設備，同時可滿足高性能GPU、全高語音、全高視頻及其他全高業務卡的全擴展。可以從容應對大數據、語音和視頻服務、機器視覺、安防監控行業、工業自動化、軌道交通、綜合智能交通、自動化檢測行業、IT通信行業等中小型企業、政府、科研機構、高校的關鍵業務應用。

6、微型緊湊型工業整機

該產品滿足對工業控制單元結構緊湊、環境適應性強的技術需求。該產品突破業界IPC整機的最小尺寸，採用緊湊設計，單板結構，適宜在狹小的空間進行安裝，在小型體積下仍擁有良好擴展性能；該產品能承受工業現場的強衝擊、強振動的應用環境，可應用於自動化控制、自動化檢測、高速公路、智能交通、醫療設備等各領域。

期內，本公司通過組建產業聯盟和行業協會，積極推動行業發展。本公司依托國家工程技術中心平台，聯合產業鏈上下游企業，以及政府、高校、科研院所，積極組建特種計算機產業聯盟。該聯盟以推進安全自主可控工控產業發展為宗旨，在攻克行業難題、產學研合作、技術成果轉化、行業培訓方面推進各項工作。該聯盟已集合我國主要國產處理器、國產操作系統、工控整機、工控系統應用的企業，同時匯聚了北京大學、清華大學、中山大學、華

南理工大學、中國科學院瀋陽自動化研究院等嵌入式、計算機、工控領域的教授和專家，參與了國家核高基重大專項十三五規劃的建議，國防科工局載人航天十三五項目建議等工作。通過產學研完成了在工業大數據、安全工控機方面的研發合作。

期內，本公司在信息化建設方面的成效突出，獲得二零一六年中國電子信息百強企業榮譽稱號；本公司主導制定工業計算機國家標準獲得二零一四年度深圳市科學技術獎(標準獎)；研祥慧視產品獲得二零一五年深圳工業大獎(企業)；研祥新一代工業控制計算機技術獲得二零一六年度廣東省專利獎申報優秀獎；研祥國產工控機軟硬件加固技術研究及產業化項目獲得二零一五年深圳市科學技術一等獎。

營銷與品牌

本公司提供三大系列特種計算機產品以及針對多個行業的解決方案，生產及銷售之特種計算機產品廣泛應用於軌道交通、煤礦安全、環保、通訊、商業、工業、金融、能源、軍事、視頻控制以及互聯網等領域。

回顧期間，本公司繼續堅持推行多元營銷模式，直銷、經銷和新通路(網絡銷售與電話銷售)成為並駕齊驅的三大營銷模式。回顧期內，本公司營銷主要以夯實「EVOC」品牌向產品品牌營銷轉變為核心主線，營銷主要以持續提升品牌植根於新一代群體心智的滲透力度為主，主推微營銷、整合推廣。本公司充分利用新興網絡媒體的快速傳播優勢，加大自媒體資源整合與推廣力度，積極響應中國製造2025背景下「互聯網+」需求，對EVOC官方網站及網上商城進行改版，改造及提升EVOC官微的運營效率，密切關注互聯網營銷與行業實際相結合、線上與線下相融一體的整合推廣策劃，充分利用行業領軍優勢進行微營銷策劃、主題策劃及事件營銷策劃。在研討會方面，本公司圍繞特定行業及特定產品線擬定涵蓋行業專題研討會、網絡研討會與媒體特稿為主要內容的專題策劃，並充分利用第三方媒體傳播平台，逐步實現傳統研討會向行業事件研討會的轉變。在營銷變革方面，本公司強調年度重點專題式營銷推廣與潤物無聲的行業普及教育相結合，對現有產品體系進行梳理和規劃，明確智能製造、高端裝備、通訊安全及機器視覺四大應用領域，繼續關注重點營銷行業，持續加大對軍工、軌道交通、網絡安全、新能源、高端製造等行業的投入。

回顧期間，本公司營銷方面採取的主要措施及成果有：

- 1、在中國深圳舉辦「羊帆起航品牌制勝」— 二零一五年研祥戰略核心經銷年會，與經銷商探討二零一四年「高端品牌」戰略的成功轉型，分享二零一四年品牌力帶來的業績增長，並研討二零一五年企業如何確保獲得可持續的增長，創造新的淨利高峰。
- 2、針對大數據服務器、智能製造、加固應用及機器視覺領域擬定專題微營銷方案並落地實施，有效提升了EVOC品牌在相關領域的曝光度和影響力。
- 3、在中國深圳舉辦「創新格局變革新視界」— 二零一五年研祥渠道合作夥伴年中峰會，與參會的渠道合作夥伴探討在「創客」湧動的二零一五年，如何抓住「大眾創新，萬眾創業」的背後「互聯網+」時代奔湧而出的遍地商機，及「中國製造2025」帶來的新興行業應用機遇，幫助渠道合作夥伴解決發展過程中的實際困難，並以「群策群力，革新模式」姿態迎接政策導向性行業蘊含的新機遇。
- 4、繼續加大微營銷領域投入力度，延續與百度、谷歌做搜索引擎推廣合作力度，調整百度推廣投入方向和預算分佈，增加360搜索引擎推廣通路，與第三方行業新媒體平台展開合作，提高SEO投入佔比，持續提升EVOC品牌的曝光率。
- 5、加大「互聯網+」平台推廣力度，通過精心策劃研祥商城2週年等促銷活動活躍人氣，增加客戶需求覆蓋面，提升研祥商城及研祥官微的運營效率，持續加大了在微營銷領域的投入力度，通過客服服務範圍的移動端全覆蓋實現銷售服務的革新，有力提升了網絡營銷的運行效果。
- 6、參加二零一五首屆中國智能裝備產業博覽會暨第四屆中國電子裝備產業博覽會。該展會是國內唯一以智能及電子裝備產業為主題，由深圳市人民政府主辦。
- 7、在中國深圳承辦「國家工程中心海洋與航天技術發展報告會」。
- 8、應邀參展第三屆中國(綿陽)科技城國際科技博覽會，入駐深圳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該展會為科技部和四川省人民政府共同主辦的重點科技類展會，每年定期在四川綿陽舉辦。

- 9、在「兩化融合」推動中國製造轉型升級、中國製造2025從文件走向踐行的背景下，站在行業全局高度，攜手國家特種計算機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和中國工控機產業聯盟於北京、上海兩地舉辦以「創新格局助推工業互聯」為主題的報告會，分別助力中國製造2025步入深水區和助力高端裝備成就工業新引擎。
- 10、在中國桂林舉辦「創新格局，多贏共振」—二零一五年渠道合作夥伴年終峰會，透過與渠道合作夥伴針對行業格局、市場佈局、渠道政策及營銷培訓等議題展開商討，研討二零一六年如何延續「以創新促優化、以革新促佈局、以推新促成長」的思路，多舉措確保與渠道合作夥伴多贏共振，共同迎接「光明時代」的淨利新高峰。

前景與展望

展望未來，隨著連續降息降準、擴大財政支出和清費降稅，以及實施重大投資項目工程包和消費工程包等一系列穩增長政策逐步見效，中國經濟有望出現溫和復蘇態勢。橫觀國內，近年隨著國家戰略性新興產業的提出，各級政府出台了多項鼓勵智能製造及其子產業發展的政策，中國智能製造裝備領域得到了全社會範圍的廣泛關注。隨著產品性能提升的需求和中國勞動力價格的上漲，產業轉型升級的壓力不斷加大。中國作為製造業大國正面臨著一場「工業4.0」的重大革命。智能製造裝備作為戰略性新興產業的重點領域之一，在產業轉型升級的過程中正在發揮著越來越重要的作用，智能製造裝備產業建設進入一個快速增長期。

本公司將抓住市場機遇，利用特種計算機品牌、質量領先的優勢，贏取國產化需求和智能製造增長機會，重點關注軌道交通、信息安全、環保設備、電力裝備、工程機械等領域，利用高端網絡產品，贏取網絡信息安全需求，聚焦戰略客戶，主攻中高端市場。同時積極利用雲計算/大數據市場增長及產業升級帶來自動化設備需求增長的機會，提高工業服務器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還將把握產業升級帶來自動化設備需求增長的機會，不斷發揮企業的行業影響力，務實進取，助力中國智能製造、安全自主可控、海洋電子信息以及航空航天等領域的產業升級和發展。同時繼續積極利用所掌握的優勢資源，堅持自主品牌、技術創新的戰略，不斷增強自身核心競爭能力，確立並鞏固在中國特種計算機的領導地位。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為人民幣約1,444,100,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2,312,700,000元)比往年下降約37.6%，其乃按產品分類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營業額			
銷售特種計算機產品	337,713	350,686	-3.7%
銷售電子產品及配件	930,969	2,009,011	-53.7%
銷售物業	175,417	20,690	+747.8%
減：已售出物業的銷售退回	—	(67,685)	—
	<u>1,444,099</u>	<u>2,312,702</u>	<u>-37.6%</u>

銷售成本及毛利率

本期間銷售成本下降至約人民幣1,225,000,000元，較去年減少約40.9%。

本期間毛利率增加約4.8個百分點至約15.2%。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減少毛利率較低的貿易所致。

其他收入

期內其他收入由二零一四年之約人民幣92,2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之約人民幣144,400,000元，較去年增加約56.7%，乃由於租金收入及政府資助發展海洋環保及高科技行業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二零一四年之約人民幣43,100,000元下跌6.7%至二零一五年之約人民幣40,200,000元，乃由於減少推廣及廣告成本。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由二零一四年之約人民幣44,300,000元增加4.2%至二零一五年之約人民幣46,200,000元，乃由於折舊增加所致。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由二零一四年之約人民幣58,000,000元增加18.4%至二零一五年之約人民幣68,700,000元，乃由於可消耗材料部件及僱員薪資增加所致。

公平值收益

期內，本集團錄得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19,300,000元及待售物業轉至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120,300,000元。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扣除資本化利息由二零一四年之約人民幣76,200,000元下降30.8%至二零一五年之約人民幣52,700,000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四年之約人民幣6,500,000元上升442%至二零一五年之約人民幣35,200,000元，上升主要由於已售物業退回撥回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由二零一四年之約人民幣119,6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之約人民幣229,700,000元，增幅約92.0%。純利率由5.2%增加至15.9%。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資源及中國往來銀行授出之銀行融資撥付其營運開支。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按本集團總負債除總資產計算)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63.8%減至約58.7%。於年結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534,000,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1,389,00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至約人民幣419,000,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252,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按本集團之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計算)下跌至1.19(二零一四年：1.32)。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幣結算，故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營運或流動資金並無因貨幣匯率波動而面臨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興建中國無錫市一個服務外包中心、於中國江蘇省昆山市的商業及住宅物業及於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興建生產廠房、辦事處及員工宿舍之已授權但未訂約及已訂約但未作撥備之資本承擔分別為零(二零一四年：零)及約人民幣394,900,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180,900,000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預付租賃款項及在建工程賬面值合共約人民幣1,524,700,000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1,389,000,000元)，以作為本集團所獲銀行借款及一般銀行融資之抵押品。除上述者外，本集團其他資產均無抵押。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954(二零一四年：949)名僱員。年內之僱員福利為約人民幣76,300,000元。

本集團瞭解進取和能幹僱員的重要性，並訂有一套嚴謹之招聘政策及表現評核計劃。薪酬政策主要與行業慣例一致，並按表現及經驗制訂，且會定期予以檢討。本集團按其僱員之表現、經驗及當前行業慣例支薪。本集團亦為香港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福利，以及為中國僱員提供法定退休計劃。

董事、監事及控股股東之合約權益

本公司之董事、監事或控股股東概無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所訂立於本年度年結日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仍屬有效並對本集團業務關係重大之任何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競爭性權益

董事、初期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競爭或可能與本集團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彼等與本集團亦無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整個回顧期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並無任何偏離。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回顧期間內任何時間內未能遵守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期間之證券交易中已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凌鎮國先生、董立新先生及張大鳴先生。凌鎮國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董事會所採納之審核委員會書面職責範圍符合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式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委員會每半年舉行一次會議，審閱內容涵蓋內部核數師之意見、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已根據適用準則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核數程序的成效。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討論並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朱軍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立新先生及張大鳴先生組成。董立新先生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根據守則條文所載規定享有權利並且承擔義務。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要為本集團所有董事及所有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制定相關政策及構架，並且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與推薦。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陳志列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立新先生及聞冰先生。陳志列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考慮並向董事會推薦合適之合資格人士成為董事會成員，亦負責定期及按需要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

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全年業績

本全年業績公告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evoc.com刊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亦將於適當時候在上述網站刊載。

董事

於本公告日，本集團之執行董事為陳志列先生、曹成生先生及朱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凌鎮國先生、聞冰先生、董立新先生及張大鳴先生。

致謝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客戶、供應商、銀行及專業顧問致謝，感謝彼等對本集團之支持，亦藉此對所有員工於整個年度之一貫貢獻及努力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志列

中國深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 僅供識別